

兴安职业技术大学本科专业办学层次升格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名称：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蒙翼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152203-MYGL-CS-20260001

2026年09月

目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及相关文件要求

第五章 评审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第一章 磋商邀请

内蒙古蒙翼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受 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 兴安职业技术大学本科专业办学层次升格项目 。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 兴安职业技术大学本科专业办学层次升格项目

项目编号： 152203-MYGL-CS-20260001

采购计划备案号： 兴财购计划[2026]03076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采购包1： 合同包一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9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900,000.00

报价形式： 总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行 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 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 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 境标志产品
1	兴安职业技术学院本科专 业办学层次升格项目	1. 0 0	900,000 .00	批	其他未 列明行 业	否	否	否	否

3.是否涉及本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供应商应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合同包一

无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其他要求：

无

四.磋商文件售价

本次磋商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内蒙古蒙翼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兴安南路中海财富广场C座601室

邮编： 010000

联系人： 孙女士

联系电话： 13204829026

采购单位名称： 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 乌兰浩特市乌察路160号

邮编： 137400

联系人： 秀艳

联系电话： 852912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划分采购包情况	共 1 包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3	开启方式	远程开标
4	评审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评审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6	获取磋商文件时间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8	电子响应文件提交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9	响应文件数量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2) 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 投标人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 0份。 (3)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0份; 纸质投标文件(副本) 0份。
10	成交人确定	甲方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顺序确认中标(成交) 供应商。
11	联合体响应	采购包1: 不接受
12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 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参照内工建协〈2022〉34号文件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13	磋商保证金	不收取保证金
14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 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 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15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供应商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下载地址: 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auth-center/login?systemRegion=150001&systemRegion=150001
16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 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预留比例为100%。
17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 3家
18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 1名
19	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 3名
20	报价形式	详见第一章, “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21	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22	兼投兼中规则	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被确定为1个子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按子包的顺序进行评审，依次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已获得子包一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的，将不具有子包二的候选人推荐资格；子包二从具有中标候选人资格的投标人中，排名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次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23	其他	无

二.磋商须知

1.磋商采取网上响应方式，操作流程如下：

供应商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或注册账号，完善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响应，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进行查询。

供应商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后，点击左侧“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要响应的项目，点击项目的“未参与项目”按钮，进入项目响应信息页面，在右侧选择要响应的采购包，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人手机号”、“联系人邮箱”等信息，点击“确认参与”按钮后，获取所响应项目磋商文件，并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2.磋商保证金

2.1磋商保证金缴纳（如需缴纳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磋商保证金，同时允许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2.1.1供应商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所投项目下采购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供应商需要确保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2.1.2供应商选择“虚拟子账户”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进行信息确认后，应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采购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缴纳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供应商全称，且与其响应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磋商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磋商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项目编号：***、采购包：***的磋商保证金”格式注明，以便核对。

2.1.3供应商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供应商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响应文件中，同时现场提供证明材料。

2.1.4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磋商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及早缴纳。

2.2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2.2.1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2.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本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各供应商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采购活动。

各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供应商因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

各供应商应当使用数字证书或者政府采购云平台生成的账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系统操作，并对其操作行为和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3.1远程不见面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

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供应商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磋商公告载明的时间等要求参加磋商，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确认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

响应文件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CA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全部已响应采购包的响应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响应文件开启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只对开启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要求请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查询相关操作手册。

响应文件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供应商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的；
- (2) CA证书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
- (3) 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3.2现场网上方式（供应商需到现场）

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由供应商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供应商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标书”，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等信息。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磋商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磋商。响应文件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CA证书完成全部已响应采购包的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响应文件开启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只对响应文件开启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响应文件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供应商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CA证书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备用标书”的；
- (3) 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4.供应商可以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查看有无本项目信息。

三.说明

1.总则

本磋商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

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2.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相关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参加磋商有关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各参与方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磋商文件的采购人特指 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磋商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 内蒙古蒙翼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成交供应商”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5.合格的供应商

5.1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6.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考察

8.1磋商文件规定组织现场考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考察项目现场。

8.2供应商自行承担考察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采购人在考察现场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磋商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成交与否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更正公告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报价

2.1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报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对【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3.响应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

4.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其响应文件。

5.样品

5.1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5.2响应文件开启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5.3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成交供应商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六、开启、评审、结果公告、成交通知书

1.开启

1.1程序

(1) 宣布纪律；

(2) 宣布相关人员；

(3) 供应商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供应商名称和磋商文件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4) 参加人员对开启情况进行确认；

(5) 开启结束。

1.2疑义

供应商代表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

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供应商对远程不见面方式开启过程和记录有疑义，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中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查看、回复。

1.3备注

开启时,供应商使用CA证书参与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生成、加密、上传响应文件的同一CA证书。

2.评审

详见第五章

3.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将成交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项目“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

4.成交通知书

发布成交结果的同时，成交供应商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3. 投诉

3.1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法律依据；
-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 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围绕现代畜牧、智慧农业、食品工程三大本科职业教育专业建设，严格遵照《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试行）》及自治区本科职教专业评审相关标准开展全流程建设工作。项目以教师专项能力提升研学培训、专业建设实施方案编制、本科层次人才培养方案研制、专业设置论证材料汇编、行业人才需求调研、专业信息表单编制六大核心模块为整体建设框架，一体化统筹推进学校办学层次升格专项建设工作，完整覆盖本科专业申报全流程关键环节与专业内涵建设核心要点，为学校高标准、高质量完成本科专业申报筹备、搭建专业建设顶层规划体系提供全链条支撑。项目实施推行“一专业一专班”专项推进工作机制，分专业落实方案撰写、申报材料编制、建设任务分解落地等全流程工作；同步组建由校内骨干师资、行业企业资深技术人员、职教领域专家构成的校内外专家指导委员会，全程提供政策条文解读、建设方案评论证、申报材料质量审核把关等专业指导服务，保障三大专业建设定位、人才培养规格精准匹配区域现代农业、食品加工全产业链产业发展实际需求。

二.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1.主要商务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序号	参数性质	类型	要求
1		标的提供时间	合同签订后180个工作日内交付
2		标的提供地点	学校指定地点
3		合同履约期限	合同签订后180个工作日内交付
4		合同履约地点	学校指定地点
5		验收要求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6		合同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2、项目实施完成，成果交付校内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00%
7		履约保证金	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不缴纳

2.主要技术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标的名称：兴安职业技术学院本科专业办学层次升格项目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要求	数量

					根据专业特点，开展多维调研，具体要求如下： 1.行业企业调研：走访不少于2家内蒙古自治区区内畜牧行业龙头企业，分析行业技术变革趋势，了解代表性合作企业对人才的需求、合作单位对培训服务的需求情况、合作单位对技术服务的需求情况。 2.企业岗位调研：通过企业访谈、招聘平台数据分析，明确目标岗位群，调研企业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新材料。 3.同类院校调研：考察调研至少一所畜牧类相关院校，研究标杆院校同类专业课程设置与人才培养模式。 （1）现行专业教学计划的实施情况（教学计划的执行情况、存在问题、课程结构比例等）； （2）学校生源状况、校企合作内容、社会服务开展情况等； （3）就业与升学情况（专业就业率、对口就业率，升入高一级学校的比例及对口率）等。								
					在调研实施期间组织专业骨干教师开展一次专项培训，培训主要内容如下： <table><tr><th>序号</th><th>课程名称</th><th>内容要点</th><th>学时</th></tr><tr><td>1</td><td>产业升级与专业升本双重视角下高水平专业内涵建设路径</td><td>一、宏观视野：产业转型升级与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发展战略分析 二、顶层设计：升本导向的专业定位与动态调整策略 三、核心抓手：升本视域下课程体系重构与教学模式创新 四、关键支撑：升本背景下"双师型"教师队伍能力升级措施 五、落地保障：产教融合与质量评价体系建设</td><td>4</td></tr></table>	序号	课程名称	内容要点	学时	1	产业升级与专业升本双重视角下高水平专业内涵建设路径	一、宏观视野：产业转型升级与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发展战略分析 二、顶层设计：升本导向的专业定位与动态调整策略 三、核心抓手：升本视域下课程体系重构与教学模式创新 四、关键支撑：升本背景下"双师型"教师队伍能力升级措施 五、落地保障：产教融合与质量评价体系建设	4
序号	课程名称	内容要点	学时										
1	产业升级与专业升本双重视角下高水平专业内涵建设路径	一、宏观视野：产业转型升级与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发展战略分析 二、顶层设计：升本导向的专业定位与动态调整策略 三、核心抓手：升本视域下课程体系重构与教学模式创新 四、关键支撑：升本背景下"双师型"教师队伍能力升级措施 五、落地保障：产教融合与质量评价体系建设	4										

[illegible]

					（一）服务要求 1.专业现状全面诊断：对照《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试行)》，从师资队伍、教学实训条件、课程资源、实践教学、科研社会服务、校企产教融合、人才培养质量七大维度开展SWOT诊断，梳理现代畜牧专业现有优势、短板及整改提升路径； 2.分层建设目标体系设计：制定总体建设目标、分阶段建设指标，涵盖双师型教师占比、高级职称、博士引进、在线精品课程、校本教材、虚拟仿真实训项目、生均设备值、科研项目、社会培训规模、毕业生对口就业率、企业满意度等量化指标； 3.六大专项建设任务拆解：①师资队伍建设工程（专业带头人培育、骨干教师梯队、企业兼职教师、教师定期企业实践）；②课程体系建设工程（课程思政全覆盖、核心课程开发、数字化教学资源库搭建）；③实训条件升级工程（校内实训室改造、畜牧虚拟仿真实训中心、养殖场“厂中校”共建）；④产教融合深化工程（畜牧产业学院建设、现代学徒制落地、校企联合技术攻关项目）；⑤科研创新服务工程（畜牧技术研发平台、养殖技术培训、科技成果转化落地机制）；⑥质量保障体系工程（教学督导、毕业生跟踪评价、专业动态调整机制）。 （二）服务成果 《现代畜牧专业职业本科建设实施方案》	1份

		2	专业建设实施方案编制	智慧农业专业 (一) 服务要求 1.专业建设现状诊断。对标《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试行）》，围绕师资队伍、教学条件、课程建设、实践教学、科研与社会服务、校企合作、人才培养质量七大维度，全面开展智慧农业专业现状诊断分析，梳理现有建设优势、短板弱项，明确改进方向。 2.专业建设目标体系设计。依托SWOT分析方法，制定专业建设总体目标、分阶段目标与量化指标；指标体系覆盖：师资队伍（双师比例、高级职称占比、博士学位占比等）、课程建设（在线精品课程、特色教材、教学资源库）、实训条件（生均设备值、实训室、虚拟仿真实训项目）、科研与社会服务（科研项目、社会培训人次、技术服务收入）、人才培养质量（就业率、专业对口率、企业满意度）。 3.专业建设任务体系设计。围绕既定建设目标，分解六大工程建设任务：（1）师资队伍建设工程：专业带头人培养、骨干教师培育、兼职教师队伍建设、教师企业实践机制；（2）课程体系建设工程：课程思政建设、核心课程建设、实践教学体系、教学资源库开发；（3）实训条件建设工程：校内实训室升级、虚拟仿真实训中心建设、“厂中校”深化建设；（4）产教融合深化工程：产业学院建设、现代学徒制推广、校企合作项目开发；（5）科研创新服务工程：技术研发平台搭建、社会培训体系建设、科技成果转化机制；（6）质量保障体系工程：教学督导体系、人才培养质量评价、专业动态调整机制。 4.配套内容完善。细化年度实施计划、建设资金测算、组织保障、考核评价机制，形成完整实施方案文本。 (二) 服务成果 《智慧农业专业职业本科建设实施方案》
--	--	---	------------	---

1份

					称比例、博士教师占比）、课程建设、实训基地建设、教材教法改革、技术服务年收入、人才培养质量（就业率、对口就业率、企业满意度）等维度，细化量化各项建设指标。 3.搭建多元专业建设任务体系 ①协助学校梳理六大核心建设任务：师资队伍提质、课程体系优化、实训基地升级、教学资源开发、产教融合平台建设、科研与社会服务拓展； ②细化各任务建设路径、实施标准、建设周期，覆盖校内实训基地、产教融合实训中心、虚拟仿真实训平台、“厂中校”“校中厂”、校企深度合作平台、教学创新团队、校企联合订单班、科研创新平台（技术研发中心、校企协同工作站、科技成果转化）全部载体建设内容。 4.完善专业建设保障机制 ①协同学校梳理组织保障、经费保障、重点保障、质量保障四大保障体系，明确校内各职能部门、实训基地、合作企业、行业协会、政府部门配套管理费用、实训耗材、经费统筹使用规则； ②建立多元投入机制，搭建定期督查、年度建设成效评估机制，明确建设督导专员、考核标准与奖惩细则。 5.配套实施推进举措 ①协助学校组建专业建设领导小组，明确各岗位权责分工，制定分阶段建设推进计划，配套完善管理制度与落地实施细则； ②全程跟进建设落地进度，收集师生、合作企业反馈意见，动态优化方案细节，保障专业建设有序落地、提质增效。 （二）服务成果 《食品工程专业职业本科建设实施方案》	1份

					（一）服务要求 1.产业发展趋势调研：收集国家、自治区畜牧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白皮书，依托产业人才大数据挖掘产业发展阶段、智能养殖技术迭代方向、未来3-5年行业变革趋势； 2.区域企业人才需求调研：标准化问卷面向内蒙古兴安盟及周边养殖企业、畜牧加工企业开展全覆盖调研；深度访谈企业HR、生产技术负责人；调研内容包含企业现有人员学历结构、技能等级、近三年招聘计划、典型岗位核心能力、企业对专科/职业本科人才评价、未来5年人才缺口预测、本科人才培养优化建议； 3.同类院校对标调研：线上+实地走访开设现代畜牧相近专业的同类院校，调研专业设置、招生规模、人才培养方案、课程体系、就业渠道、办学经验现存问题； 4.往届毕业生跟踪调研：针对本校畜牧相关专业近3届毕业生问卷回访，统计就业岗位分布、薪资水平、职业晋升路径、课程满意度、岗位能力匹配度、课程优化建议；报告要求：配套人才需求分布图、岗位能力分析图表、供需缺口对比表；完整章节包含产业现状、岗位拆解、人才供需、院校对标、毕业生反馈、专业建设优化对策。 （二）服务成果 《现代畜牧专业职业本科人才培养方案》	1份

					（一）服务要求 1.产业发展现状与趋势调研 ①协助学校收集国家、区域食品产业发展规划、政策文件、行业白皮书等文献资料； ②运用产业人才大数据平台开展行业数据挖掘，梳理产业整体规模、技术迭代变革趋势、未来 3-5 年行业发展变革方向,研判产业中长期人才需求走向。 2.企业人才需求深度调研 ①设计标准化企业调研问卷，面向食品加工及上下游配套行业企业开展实地走访； ②对区域重点龙头企业开展深度访谈，覆盖企业 HR 负责人、技术骨干、生产管理岗位人员； ③统计企业当前人才缺口、岗位核心能力、技能等级需求、近 3 年招聘计划及岗位薪资水平，精准梳理岗位核心能力要求、人才需求量、职业能力进阶标准,预判未来 3-5 年人才需求总量、学历层次、技能结构变化趋势。 3.同类院校对标调研 ①面向国内开设食品工程本科相关专业的 3-5 所院校开展线上线下对标调研(线上调研为主、重点院校实地走访为辅)； ②调研内容包括：专业设置、招生规模、人才培养方案、课程体系、办学经费、办学经验现存问题、学生学历晋升通道。 4.毕业生就业跟踪调研 ①对本校往届食品类专业近 3 届毕业生开展全周期就业跟踪调研； ②围绕毕业生就业去向、薪资水平、长期职业发展轨迹、岗位适配度、岗位能力匹配度开展调研，收集毕业生、合作企业对专业课程设置、实训条件、人才培养质量的满意度评价，提炼专业建设优化改进方向。 （二）服务成果 《食品工程专业职业本科人才培养方案》	1份

专业论证材料编制

智慧农业专业	(一) 服务要求 1.学校和专业基本情况材料梳理。梳理兴安职业技术大学办学历史、办学定位、办学条件、办学成果；撰写智慧农业专业基本介绍，涵盖专业沿革、专业特色、专业建设基础、人才培养成效；整理全套佐证材料清单。 2.专业设置必要性论证。从四大维度系统论证：①国家战略和行业发展背景（国家政策导向、智慧农业产业发展趋势、数字农业技术变革需求）；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内蒙古自治区产业规划、兴安盟及东部盟市现代农业产业特色、区域智慧农业人才缺口数据分析）；③人才需求与供给分析（行业企业人才调研数据、岗位能力要求、内蒙古及周边区域涉农人才供给现状）；④专业设置价值意义（赋能农牧业产业升级、推动区域职业教育均衡发展、助力革命老区乡村振兴）。 3.专业设置可行性论证。对照《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试行）》逐条对标达标分析，从学校综合办学实力、现有涉农专业基础、校内外实训条件、师资队伍结构、课程与教学资源、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基础、科研与社会服务能力、人才培养成效等维度全面论证专业开设可行性。 4.培养目标和规格论证。依据国家专业教学标准、涉农行业职业标准、企业岗位标准，结合内蒙古区域现代农业发展需求，科学论证智慧农业专业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明确毕业生素质、知识、能力三维度具体要求，清晰界定本专业与专科层次涉农专业、普通本科农学类专业的差异化定位。 5.职业本科专业建设方案撰写。编制完整专业建设方案，包含建设目标、重点建设内容、实施路径、经费预算、保障措施，突出职业本科特色，强化实践教学体系、“双师型”师资队伍、产教融合平台建设内容。 6.将人才需求调研报告作为附件，汇总形成成套《智慧农业专业设置论证材料》。 (二) 服务成果 《智慧农业专业职业本科论证材料》	1份
	(一) 服务要求 1.梳理学校与专业基础情况 协助学校整理办学历史、办学定位、办学条件、师资队伍等基础信息，编写专业基本情况介绍，涵盖专业沿革、专业特色、专业建设成就、人才培养成效等内容，同步梳理全部佐证材料清单。 2.研判专业设置必要性论证 ①围绕国家战略、区域食品产业发展背景（政策导向、产业规模、技术变革需求）、区	

					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当地产业发展规划、新兴产业布局、企业人才缺口、人口就业趋势），从学校综合办学实力、行业人才紧缺缺口两大维度，论证开设食品工程专业的现实价值； ②从产业支撑能力、区域办学配套条件、专任与兼职师资队伍、校外实训基地、行业协会、双向互聘教师机制等维度，论证专业现有办学基础条件。 3.开展专业办学可行性论证 ①结合区域食品产业配套资源、校内相关专业建设基础、教学实训场地、实习实训设备、专兼职师资队伍、数字化教学条件、稳定校企合作单位、产业协同育人平台、科研创新平台、毕业生就业质量、用人单位口碑等多维度内容，全面梳理办学可行支撑条件； ②对照《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试行）》逐条开展达标分析，形成客观详实、完整全面的可行性论证依据。 4.培养目标与规格论证 ①依据国家教学标准、行业职业标准、岗位综合能力标准，结合区域食品产业发展需求，科学论证专业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 ②明确毕业生在综合素质、专业知识、实操能力三方面的标准要求，阐述专业人才培养与区域食品产业、企业岗位、地方经济建设的匹配契合度。 5.编制本科专业配套建设方案 协助学校制定专业建设目标、建设内容、实施路径、经费保障、师资团队建设、实训基地升级、产教融合平台搭建、校企合作长效运行机制等全套专业特色建设内容。 （二）服务成果 《食品工程专业职业本科论证材料》	1份

					（一）服务要求 1.产业发展趋势调研：收集国家、自治区畜牧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白皮书，依托产业人才大数据挖掘产业发展阶段、智能养殖技术迭代方向、未来3-5年行业变革趋势； 2.区域企业人才需求调研：标准化问卷面向内蒙古兴安盟及周边养殖企业、畜牧加工企业开展全覆盖调研；深度访谈企业HR、生产技术负责人；调研内容包含企业现有人员学历结构、技能等级、近三年招聘计划、典型岗位核心能力、企业对专科/职业本科人才评价、未来5年人才缺口预测、本科人才培养优化建议； 3.同类院校对标调研：线上+实地走访开设现代畜牧相近专业的同类院校，调研专业设置、招生规模、人才培养方案、课程体系、就业渠道、办学经验现存问题； 4.往届毕业生跟踪调研：针对本校畜牧相关专业近3届毕业生问卷回访，统计就业岗位分布、薪资水平、职业晋升路径、课程满意度、岗位能力匹配度、课程优化建议；报告要求：配套人才需求分布图、岗位能力分析图表、供需缺口对比表；完整章节包含产业现状、岗位拆解、人才供需、院校对标、毕业生反馈、专业建设优化对策。 （二）服务成果 《现代畜牧专业人才需求调研报告》	1份

				5	专业人才需求调研 报告编制	智慧农业专业	(一) 服务要求 1.产业发展现状与趋势调研。收集整理国家、内蒙古自治区相关智慧农业产业发展规划、政策文件、行业报告等文献资料；运用产业人才大数据分析平台开展数据挖掘；系统分析智慧农业产业发展阶段、数字化农业技术变革趋势、未来至少3年行业发展变革方向，形成分析文稿。 2.企业人才需求调研。设计标准化企业人才需求调查问卷，面向内蒙古及周边地区智慧农业相关行业企业开展问卷调查；选取区域重点农牧企业、现代农业产业园主体开展深度访谈（访谈对象包含企业HR负责人、技术部门负责人）；调研内容覆盖企业当前人才学历、专业、技能等级结构、至少近3年招聘计划与岗位需求、典型岗位核心能力标准、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能力评价、至少未来3年人才需求预测、职业本科人才培养优化建议。 3.同类院校调研。选取国内智慧农业相关/相近涉农专业院校开展调研，以线上调研为主、重点院校实地走访为辅；调研内容包含专业设置情况、招生规模、人才培养方案、课程体系、毕业生就业去向、办学经验、现存痛点问题。 4.毕业生跟踪调研。面向专业至少近3届毕业生开展问卷调查；调研内容包含就业去向与岗位分布、薪资水平与职业发展路径、人才培养满意度、岗位能力匹配自评、专业课程优化建议。 5.整合全部调研数据、访谈记录、问卷原始材料，编制完整《智慧农业专业人才需求调研报告》，配套调研问卷、访谈纪要、数据图表等全套附件资料。 (二) 服务成果 《智慧农业专业人才需求调研报告》	1份

					（一）服务要求 1.产业发展现状与趋势调研 ①协助学校收集国家、区域食品产业发展规划、政策文件、行业白皮书等文献资料； ②运用产业人才大数据平台开展行业数据挖掘，梳理产业整体规模、技术迭代变革趋势、未来 3-5 年行业发展变革方向,研判产业中长期人才需求走向。 2.企业人才需求深度调研 ①设计标准化企业调研问卷，面向食品加工及上下游配套行业企业开展实地走访； ②对区域重点龙头企业开展深度访谈，覆盖企业 HR 负责人、技术骨干、生产管理岗位人员； ③统计企业当前人才缺口、岗位核心能力、技能等级需求、近 3 年招聘计划及岗位薪资水平，精准梳理岗位核心能力要求、人才需求量、职业能力进阶标准,预判未来 3-5 年人才需求总量、学历层次、技能结构变化趋势。 3.同类院校对标调研 ①面向国内开设食品工程本科相关专业的 3-5 所院校开展线上线下对标调研(线上调研为主、重点院校实地走访为辅)； ②调研内容包括：专业设置、招生规模、人才培养方案、课程体系、办学经费、办学经验现存问题、学生学历晋升通道。 4.毕业生就业跟踪调研 ①对本校往届食品类专业近 3 届毕业生开展全周期就业跟踪调研； ②围绕毕业生就业去向、薪资水平、长期职业发展轨迹、岗位适配度、岗位能力匹配度开展调研，收集毕业生、合作企业对专业课程设置、实训条件、人才培养质量的满意度评价，提炼专业建设优化改进方向。 （二）服务成果 《食品工程专业人才需求调研报告》	1份

			6	专业信息表 编制	智慧农业专业	(一) 服务要求 1.专业基本信息填报。完成专业名称、专业代码、修业年限、拟招生规模、学位授予门类信息确认填报；完善专业负责人资质信息。 2.依托专业基本情况填报。梳理依托专业名称、专业代码、开设年限、重点专业认定、在校生规模、专任教师数量、历年招生就业数据，完成信息核对与规范填报。 3.拟招生专业设置可行性论证摘要撰写。从产业需求、办学基础、人才培养目标、中长期专业建设规划维度，撰写精简规范的可行性论证摘要，适配申报系统填报要求。 4.教师队伍信息整理填报。系统汇总专任教师、双师型教师、兼职教师基本信息、师资结构、教学科研获奖成果，形成标准化填报材料。 5.人才培养方案要点提炼。提炼培养定位、课程结构学时占比、递进式实践教学体系、教学保障条件等核心要点，适配信息表填报格式。 6.办学条件概要编制。梳理校企合作单位清单、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校内外实习实训基地资源，编制标准化办学条件概要。 7.技术研发与社会服务基础概要编制。汇总现有科研成果、技术研发平台、社会培训、技术服务成效，形成文字概要材料。 8.严格按照教育主管部门申报表格制式，完成全部信息录入、校对、排版。 (二) 服务成果 《智慧农业专业信息表》	1份

食品工程 专业	(一) 服务要求 1.专业基础信息梳理 ①协助学校完整梳理专业名称、专业代码、修业年限、招生人数、教学评价门类等基础信息并规范填报； ②完成专业负责人基础信息的核实、完善与录入。 2.办学师资条件信息完善 整理专业师资整体情况，核实填报专任教师结构、代课教师、外聘教师、专业带头人、专任教师职称、教龄、职业技能等级等全部数据。 3.招生就业配套论证摘要撰写 结合区域产业需求、学校现有办学基础、专业人才培养目标、预期建设成效，撰写专业办学可行性论证摘要。 4.人才培养方案核心要点梳理 提炼人才培养方案核心内容要点，整合课程整体架构、实践课程结构、学分学时配比、实践教学体系、教学配套保障条件。 5.办学条件概要整理梳理 校企合作合作单位清单、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台账、校内实训基地配套条件、校外实训基地资源，整理形成标准化办学条件概要。 6.技术研发与社会服务数据整理 汇总校企联合技术攻关、技术研发平台、校企联合实验室、横向科研项目、对外技术服务、社会技能培训、社会服务基地相关数据，规范完成全部基础信息填报。 (二) 服务成果 《食品工程专业信息表》	1份

					1.评审方案策划 编制现代畜牧专业升格申报材料专家评审计划，明确评审流程、评审标准、专家遴选标准、会议议程、时间安排、材料分工。 2.评审专家联络与组织 按照职业本科专业设置评审要求，遴选行业企业专家、同类职业本科院校教育专家、涉及食品专业教学专家组成评审专家组；负责专家邀约、行程协调、线上/线下评审会务统筹。 3.评审材料标准化汇编 统一排版、装订全套送审材料：人才需求调研报告、专业论证材料、人才培养方案、专业建设实施方案、专业信息表等，制作专家评审手册。 4.评审会议全过程支撑 承担会议现场组织、材料分发、会议记录、汇报辅助；收集专家评审意见、修改建议，形成《专家评审意见汇总表》。 5.整理正式专家评审意见书 根据专家意见，协助梳理材料修改清单，反馈各编制模块进行优化调整。	1项

			7	专家评审组织	智慧农业专业	1.评审方案策划 编制智慧农业专业升格申报材料专家评审计划，明确评审流程、评审标准、专家遴选标准、会议议程、时间安排、材料分工。 2.评审专家联络与组织 按照职业本科专业设置评审要求，遴选行业企业专家、同类职业本科院校教育专家、涉及食品专业教学专家组成评审专家组；负责专家邀约、行程协调、线上/线下评审会务统筹。 3.评审材料标准化汇编 统一排版、装订全套送审材料：人才需求调研报告、专业论证材料、人才培养方案、专业建设实施方案、专业信息表等，制作专家评审手册。 4.评审会议全过程支撑 承担会议现场组织、材料分发、会议记录、汇报辅助；收集专家评审意见、修改建议，形成《专家评审意见汇总表》。 5.整理正式专家评审意见书 根据专家意见，协助梳理材料修改清单，反馈各编制模块进行优化调整。	1项
--	--	--	---	--------	--------	---	----

				食品工程专业	1.评审方案策划 编制食品工程专业升格申报材料专家评审计划，明确评审流程、评审标准、专家遴选标准、会议议程、时间安排、材料分工。 2.评审专家联络与组织 按照职业本科专业设置评审要求，遴选行业企业专家、同类职业本科院校教育专家、涉及食品专业教学专家组成评审专家组；负责专家邀约、行程协调、线上/线下评审会务统筹。 3.评审材料标准化汇编 统一排版、装订全套送审材料：人才需求调研报告、专业论证材料、人才培养方案、专业建设实施方案、专业信息表等，制作专家评审手册。 4.评审会议全过程支撑 承担会议现场组织、材料分发、会议记录、汇报辅助；收集专家评审意见、修改建议，形成《专家评审意见汇总表》。	1项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5.整理正式专家评审意见书	
					根据专家意见，协助梳理材料修改清单，反馈各编制模块进行优化调整。	

第四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公司不是独立法人，不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条件。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审查表）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评审方法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评审原则

2.1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2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3.磋商小组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两部分共3人组成，其中由评审专家库产生的评审专家2人，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1人。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3.1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3.2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2）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更正；

（3）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4）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5）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6）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1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4.2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并追究法律责任：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6. 响应无效的情形

- (1) 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无效；
- (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 (3) 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无效；
- (4)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7. 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补充规定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4) 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 成交

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根据采购人书面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由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磋商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1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4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相应的价格扣除磋商】

2.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供应商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

3.1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相关要求，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3.2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使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供应商出具符合要求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再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虚假《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符合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的，按照以下比例进行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三.评审程序

1.资格审查

1.1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1.2资格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按无效响应处理。

1.3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资格审查表

一般资格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供应商提供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审查供应商提供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提供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信用记录	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联合体响应（若有）	符合关于联合体响应的相关规定。

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面向中小企业情况审查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如供应商合同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供应商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

2.符合性审查

2.1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2符合性审查中有任何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按无效响应处理。

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合同包一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3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4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且进行盖章。
5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6	其他要求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3.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最后报价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未在最终轮次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的，视为不再参与该政府采购活动。

5.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等规定，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6.综合评分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采购包1：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	------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75.00分 商务部分15.00分 报价得分10.00分			
评审因素 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 件格式文件

	基本分	参照招标文件中服务要求与响应文件中的服务内容进行对比后打分； 所投技术指标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服务要求的得15分。每有一项技术指标负偏离扣0.3分，扣完为止。	15.0000	客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项目需求理解及分析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需求理解及分析进行评分，包括(1)项目背景理解;(2)项目需求分析;(3)技术规范要求及编制依据;(4)项目重难点分析。以上4项内容完整得8分，每缺少一项扣2分，每项内容存在一处瑕疵扣0.5分。注:1.内容存在瑕疵是指内容表述不完整或缺少关键分析点;2.计划及措施不科学;3.内容表述前后矛盾、无连贯性、内容存在逻辑漏洞;4.常识性错误;5.技术措施保障安排并不适用本项目特性或。非专门针对本项目制定;6.方案中提出的措施举措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7.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实现采购目标。	8.0000	主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项目进度计划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进度计划进行评分，包括(1)项目总体进度安排;(2)关键节点与里程碑;(3)各阶段任务及完成时间;(4)项目进度保证措施与协同。以上4项内容完整得8分，每缺少一项扣2分，每项内容存在一处瑕疵扣0.5分。注:1.内容存在瑕疵是指内容表述不完整或缺少关键分析点;2.计划及措施不科学;3.内容表述前后矛盾、无连贯性、内容存在逻辑漏洞;4.常识性错误;5.技术措施保障安排并不适用本项目特性或非专门针对本项目制定;6.方案中提出的措施举措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7.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实现采购目标。	8.0000	主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质量保证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质量保证方案进行评分，包括（1）项目各模块质量管控措施；（2）交付成果全流程多级审核机制；（3）成果交付质量验收保障机制；（4）过程监控与动态纠偏。以上4项内容完整得8分，每缺少一项扣2分，每项内容存在一处瑕疵扣1分。注：缺陷或不足是指内容不满足项目要求或与项目无关或与项目不匹配或逻辑不通、缺乏可操作性等情形。不完整指内容具有明显缺陷，前后内容无法连贯；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指内容脱离了实际情况，不利于采购人实施。	8.0000	主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技术评审	项目服务团队人员	(1) 项目负责人能力 (2分) 项目负责人具有教育类或者信息技术类的正高级职称的, 得2分, 具有教育类或者信息技术类的副高级职称的, 得1分, 具有教育类或者信息技术类的中级职称, 得0.5分, 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注: 须提供项目负责人的身份证明、学历证书、职称证书、供应商与其签订的聘用合同。(2) 专业建设实施方案、专业论证材料、专业人才需求调研报告、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等内涵建设类指导专家 (4分) 供应商拟配备内涵建设类指导专家 (除项目负责人外) 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 (教育类), 每提供1人得1分, 最多得4分; 需提供专家职称证书和聘书扫描件, 提供不全不得分。(3) 办学层次升格指导专家 (6分) 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的升本指导专家团队人员, 持有职业教育领域相关奖项可计分, 按奖项等次分级打分, 总分上限6分: 国家级特等奖: 每项2分; 国家级一等奖: 每项1.5分; 国家级二等奖: 每项1分; 省级特等奖: 每项1分; 省级一等奖: 每项0.5分; 省级二等奖: 每项0.3分 材料要求: 完整上传专家职称证书、奖项佐证扫描件, 材料提供不全本项不得分。	12.0000	客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 (供应商) 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 教师专项能力提升研学培训			

	方案（3分） 要求投标供应商提供教师专项能力提升研学培训案例作为评审依据。调研方案完整（含行业企业调研、岗位调研、同类院校调研）， 培训方案合理，可操作性、落地性强，完全符合学校需求的得3分； 调研方案基本完整，培训方案较为完善，具备一定可执行性， 基本满足学校需求的得2分； 调研方案不完整或培训方案明显缺陷，可执行性较差，难以满足学校实际需求的得1分；未提供或严重不符合的得0分。（2）专业建设实施方案（3分） 要求投标供应商提供专业建设实施方案案例作为评审依据。方案编制路径清晰，覆盖专业现状诊断、建设目标体系设计、六大专项建设任务拆解全流程，SWOT分析全面、量化指标科学、落地路径明确的得3分； 方案基本完整，分析较为合理的得2分； 方案存在明显缺陷或不完整的得1分；未提供或严重不符合的得0分。（3）专业论证材料编制方案（3分） 要求投标供应商提供专业设置必要性论证与可行性论证编制方案案例作为评审依据。必要性论证方案全面（国家战略与行业政策背景、区域产业规划、人才需求与供给缺口对比、专业升本支撑价值），可行性论证对照《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试行）》逐条对标分析，培养目标与规格论证科学、建设方案完整的得3分； 方案基本完整的得2分； 方案存在明显缺陷的得1分；未提供或严重不符合的得0分。（4）专业人才需求调研报告（3分） 要求投标供应商提供专业人才需求调研报告案例作为评审依据。调研方案完整（产业发展调研、区域企业人才需求调研、				
服务能力评审		15.0000	主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同类院校调研、毕业生跟踪调研），配套图表齐全，分析方法科学的得3分； 方案基本完整的得2分； 方案存在明显缺陷的得1分； 未提供或严重不符合的得0分。（5）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3分） 要求投标供应商提供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案例作为评审依据。培养目标定位准确，课程体系设计科学，实践教学体系完整，与区域产业需求匹配度高的得3分； 方案基本合理的得2分； 方案存在明显缺陷的得1分； 未提供或严重不符合的得0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审：（1）售后技术人员配置；（2）售后服务内容；（3）应急响应方案；（4）售后服务体系，以上4项内容完整得4分，每缺少一项扣1分，每项内容存在一处瑕疵扣0.5分。注：缺陷或不足是指内容不满足项目要求或与项目无关或与项目不匹配或逻辑不通、缺乏可操作性等情形。不完整指内容具有明显缺陷，前后内容无法连贯；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指内容脱离了实际情况，不利于采购人实施。	4.0000	客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培训方案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审：（1）培训目标（2）培训计划安排（3）培训方式及内容（4）培训人员能力（5）培训考核评价，以上5项内容完整得5分，每缺少一项扣1分，每项内容存在一处瑕疵扣0.5分。注：缺陷或不足是指内容不满足项目要求或与项目无关或与项目不匹配或逻辑不通、缺乏可操作性等情形。不完整指内容具有明显缺陷，前后内容无法连贯；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指内容脱离了实际情况，不利于采购人实施。	5.0000	主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业绩	供应商2023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每提供一项得2分，满分10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项目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同一项目不重复计分]	10.0000	客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同力环中	企业实力	供应商具备与本项目教师研学培训相匹配的教师培训资质的，按以下标准评分（同时满足多项条件的，按最高分值计取，不累计加分）： （1）入选教育部教师工作司或教育部财政部"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培训项目管理办公室公布的"国家级职业院校教师培养培训基地"或"优质省级基地"名单的，得3分；（2）入选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国家级职业院校教师远程培训机构名单"或上述管理办公室公布的"省级远程培训机构"名单的，得2分。	5.0000	客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价格评审	价格评审	1.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无采购政策性扣除。 2.评审价=最后报价。 3.以进入比较与评价环节的最低的评审价为基准价，基准价得分为10分。 4.价格分计算公式：报价得分=（基准价/评审价）×10分	10.0000	客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异常低价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异常低价的情形
1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7.汇总、排序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

1.合同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供应商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争议解决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 and 有关部门备案。

2.合同格式及内容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 _____ 项目(填写项目名称) 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 _____。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 _____

(二)交付地点: 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 _____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 _____。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 _____ 日

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货物_____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_____

_____。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_____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_____

(三)服务地点: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 service 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 付款条件: _____

(三)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 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 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 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 每延期一日, 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 每延期一日, 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 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 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 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 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工程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成交结果、磋商(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工程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根据磋商(谈判)文件及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工程项目及设施设备(如有)、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

(二)工程项目的名称、建设地点、工程技术规范及要求、工程量等具体内容,乙方提供的材料及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品牌、单价、产地以及与工程、材料、设施设备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工程清单

二、工程建设计划及相应的工期要求

_____。

注:如工程建设分阶段,应详细列明各阶段工程建设内容及工期要求。

三、工程质量要求

(一)乙方建设工程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工程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工程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工程质量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

四、对工程验收的约定

(一)甲乙双方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各阶段验收、总验收及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验收的条件和时间约定如下:

_____。

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二)如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各阶段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材料、设施设备、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六、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七、甲方对乙方工程的监督

甲方及甲方委派的代表有权对乙方工程、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等质量及管理进行监督，当乙方工程质量、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及授权代表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工程费用。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的规定，如乙方在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工程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工程及设施设备、服务质量不符合质量规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义务的，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_____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工程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 4.甲方磋商（谈判）文件

5.乙方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验收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参考格式附后），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服务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要求、服务质量、人员配置、服务成果、服务成果的交付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工程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3.磋商、谈判文件 4.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及保证（如有） 6.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工程内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各阶段验收、安全管理、材料及设施设备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通用分册：

详见附件：封面

详见附件：目录

详见附件：技术偏离表

详见附件：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详见附件：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详见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详见附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详见附件：联合体协议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分册：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